

广东省地方标准

《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安全使用技术规范》

标准工作组

危储标[2023] 03号

关于《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安全使用技术规范》标准

征求意见的通知

各位专家、各相关单位：

广东省地方标准《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安全使用技术规范》已于2022年8月27日获批立项。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批准下达2022年第一批广省地方准制修订计划项目的通知》（粤市监标准〔2022〕379号）的要求，标准工作组在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指导下，正按计划开展标准制订工作。2022年12月份，GB 55037-2022《建筑防火通用规范》和GB 15603-2022《危险化学品仓库储存通则》先后发布，与原来的要求变化很大，对标准制订产生了重大影响。经过资料收集、草稿起草和多次讨论修改，特别是经标准工作组内部征求意见后，标准工作组根据各单位的反馈，对草案进行了修订，完成正式征求意见稿（详见附件1）。

按照标准研讨暨标准工作组会议决议，现计划在主要参编单位网站上公布，更广泛的征求意见，请各单位组织相关人员

进行研究讨论，并将意见(填写附件2)于2023年9月8日前发送至标准工作组。逾期不复函，按无异议处理。

标准工作组：广州路本利安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廖尧梁

电话：15875876560

邮箱：liaoyaoliang011@robusalys.com

附件：

- 1、征求意见稿
- 2、意见反馈表。

广东省地方标准《危险化学品储存
装置安全技术规范》标准工作组
(广州路本利安全发展科技有限公司代章)

2023年6月1日

ICS
CCS

广东省地方标准

DB44/XX—XXXX

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安全使用规范

点击此处添加标准英文译名

(征求意见稿)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0 引言	1
1 范围	2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2
3 术语和定义	2
4 基本要求	3
5 选型原则	5
6 配存与存放	5
7 安全操作	6
8 人员与维护	6
9 标签与标志	6
10 检查与防护	7
11 应急处置	7
附录 A: 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选型指引	8
附录 B: 危险化学品存放禁忌表	9
参考文献	11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广东省应急管理服务协会和广州路本利安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出。

本文件由广东省安全生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

文件主要起草人：

征求意见稿
内部资料

内部资料、

征求意见稿

引言

危险化学品的储存形式主要有危险化学品仓库、储罐、储存装置和室内储存柜四种。其中危险化学品仓库和危险化学品储罐属于建构筑物，在我国长期使用，法规标准完备、技术成熟、应用广泛。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和危险化学品室内储存柜属于机械，其中危险化学品室内储存柜虽然在使用过程中有诸多问题，但其技术和产品是成熟的、法规标准也是系统的。而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虽然在欧美早已广泛使用，但国内直到 2010 年代才开始引入我国，整体上仍处于“新行业、新产品、无规范”的起步阶段。

广东省作为经济大省和工业强省，危险化学品使用广泛、点多面广，其存放安全问题日益突出。最近几年，珠三角一些头部企业引入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取得了显著的成效。为了推动新产品、新技术的快速推广，规范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的安全使用，提升我省危险化学品使用环节储存的安全性，制订《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安全使用规范》是必要的、亟需的。

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安全使用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以下简称“储存装置”）安全使用的术语和定义、基本要求、选型原则、配存与存放、安全操作、人员与防护、标志与标签、检查与评价和应急处置。

本文件适用于各类企事业单位设计容量大于0.455m³的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的安全使用，其它化学品及其废弃物的储存装置的安全使用可参照执行。

注1：危险化学品种类繁多，本标准难以包括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使用过程中可能引起的所有危险，也未能指出所有可能的安全问题。

注2：使用单位除遵守本标准外，还须遵守危险化学品使用环节储存相关的法律法规。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2894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

GB 18218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

GB/T 23819 机械安全 防火与消防

GB/T 29639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

GB 30077 危险化学品单位应急救援物资配备要求

GB/T 34525 气瓶搬运、装卸、储存和使用安全规定

GB/T 39800.1 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1部分：总则

GB/T 39800.2 个体防护装备配备规范 第2部分：石油、化工、天然气

GB/T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

AQ 3047 化学品作业场所安全警示标志规范

T/XXXX XXXX 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通用技术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GB/T 45001 和 T/XXXX XXXXL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危险化学品 hazardous chemicals

具有毒害、腐蚀、爆炸、燃烧、助燃等性质，对人体、设施、环境具有危害的剧毒化学品和其它化学品。

[来源：《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02年1月2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44号公布，2011年2月16日国务院第144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根据2013年12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三条。]

3.2

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 intermediate storage installations of hazardous chemicals

一种由柜体、系统、组件和配件等构成，用于具备完整独立包装的限量危险化学品及其废弃物的收纳存放，具有预防、控制事故，减少与消除事故影响等功能的机械。

注：危险化学品的储存设施主要包括危险化学品仓库、危险化学品储罐、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和室内储存柜四种形式。

〔参考：GB/T 23819-2018〕

3.3

柜体 cabinet

由框架、壁板、顶板、底板等组成的储存装置的主体结构。

〔来源：T/T xxxx, 3.3〕

3.4

分体 parted

指用防火夹板将储存装置的柜体完全隔开，分成两个及以上独立的空间。各个空间之间完全封闭，每个分体具备独立门和完整的功能系统。每一个分体，可以当做一台独立的储存装置。

〔来源：T/T xxxx, 3.4〕

3.5

分区 partition

用支撑梁将盛漏槽分成互不联通的若干区域，在支撑梁上加装隔板，利用隔板、过道、柜壁将柜体和（或）分体分隔成若干个相对独立的非密闭区域。

〔来源：T/T xxxx, 3.5〕

3.6

工作场所 work place

在使用单位控制下，人员因工作需要而处于或前往的场所。

〔来源：GB/T 45001-2020, 3.6〕

3.7

存放单元 storage unit

用于收纳存放危险化学品的储存装置的内部独立空间，不分体式以独立柜体为界限，分体式储存装置以分体为界限，划分为独立的单元。

〔参考：GB 18218-2019, 3.6〕

3.8

存放分区 storage partitio

存放单元内部的分区，包括危险化学品的放置区域及其对应的盛漏槽两部分。

〔参考：GB 18218-2019, 3.6〕

3.9

禁忌物品 incompatibe materials

容易相互发生化学反应或灭火方法不同的物品。

(来源: GB 15603-2022, 3.2)

3.10

分离存放 detached storage

在不同的存放单元的存放方式。

(参考: GB 15603-2022, 3.5)

3.11

隔开存放 cut-off storage

将不同禁忌物品分别存放在同一存放单元不同的存放分区的存放方式。

(参考: GB 15603-2022, 3.4)

3.12

隔离存放 segregated storage

在同一存放分区内, 不同的物品之间通过不同货架之间的支架或间隔、同一货架的层板和货位之间的间隔分开或隔开的存放方式。

(参考: GB 15603-2022, 3.3)

3.13

临界量 threshold quantity

某种或某类危险化学品构成重大危险源所规定的最小数量。

(来源: GB 18218-2018, 3.3)

3.14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major hazard installations for hazardous chemicals

长期地或临时地生产、储存、使用和经营危险化学品, 且危险化学品的数量等于或超过临界量的单元。

(来源: GB 18218-2018, 3.4)

4. 基本要求

4.1 室外使用时, 应综合考虑防震、防洪、防涝、防雷、防撞、抗风载、抗雪载等因素, 泄爆口的设置应避开人员密集场所和通道。室内使用时, 应靠外墙布置, 有通风要求的储存装置的内部气体应经通风管道排至室外, 不应与办公室、休息室等贴邻。

4.2 使用企业应建立危险化学品储存信息系统, 实时记录基础作业数据, 包括但不限于:

- a) 存取记录, 包括存取时间、生产厂家、种类、品名、数量、生产批次和生产日期等;
- b) 安全技术说明书中要求的推荐用途和限制用途、危险性、急救措施、消防措施、泄漏应急处理、操作处置、存放要求、接触控制、个体防护、理化特性、稳定性和反应性、废弃处理、运输要求、法规信息等;
- c) 存放的种类、数量、柜内分布、包装等信息;
- d) 禁忌和配存情况;
- e) 安全和应急措施。

- 4.3 存放数据应进行异地实时备份，数据保存期限不少于 3 年。
- 4.4 危险化学品信息系统应具有接入所在地相关监管部门业务信息系统的接口。
- 4.5 储存装置柜体的投影面积不大于 30m²，柜体高度不大于 3.3m。储存装置不可叠放，但两个或以上储存装置可以并排放置形成柜组，同一柜组的最大占地面积不超过 60m²。

注 1：柜体投影面积和高度指的是柜体主体的投影和高度，不包括渠爆机构、空调、电控箱、通风口等。柜组最大占地面积指的是组成柜组的储存装置的柜体的投影面积。

注 2：尺寸允许误差不大于 5%。

- 4.6 使用单位的同一工作场所，可以配置两个或两个以上柜组，宜分别安装于工作场所的不同区域，和（或）通过建筑隔开。如须安装在同一区域，两个柜组之间应预留消防通道。
- 4.7 储存装置所在区域，应建立全覆盖的视频监控系统。
- 4.8 储存装置的防火系统、防爆系统、防泄漏系统、温控通风系统等宜自动控制，并可与使用单位主系统连接。

5. 选型

- 5.1 储存装置的设计、制造和安装应符合 GB/T 23819、T/XXXX XXXX 的要求。
- 5.2 使用单位应根据存放危险化学品的种类，识别各种化学品之间的禁忌，制订化学品相容安全矩阵表。根据：
- 安全技术说明书和化学品相容性安全矩阵表选择储存装置应具备的功能；
 - 根据位置、场地、道路、环境、化学品相容性安全矩阵表选择储存装置的型式；
 - 根据数量和独立包装的方式确定储存装置的规格。
- 5.3 功能、型式和规格选定后，应按附录 A 确定具体的技术参数和配置。

6. 配存与存放

- 6.1 各类危险化学品不得与禁忌化学品混合存放，使用单位应根据危险化学品的特性进行隔离存放、隔开存放和分离存放。详见附录 B。
- 6.2 单个存放单元内危险化学品的量与 GB 18218 中所规定的临界量比值之和应不大于 0.3，同一柜组各存放单元内危险化学品的量与 GB 18218 中所规定的临界量比值之和应不大于 0.6。
- 6.3 危险化学品不应与危险废物在同一存放单元内存放。
- 6.4 剧毒化学品、易燃气体、氧化性气体、急性毒性气体、遇水放出易燃气体的物质及其混合物、氯酸钾、高锰酸盐、亚硝酸盐、过氧化钠、过氧化氢、溴素应分离存放。

注：量非常少时（如不超过最小包装），可先存放于室内储存柜中，再将室内储存柜放于存放与其非化学不相容的存放单元中。

- 6.5 按“先生产、先出库”的原则进行有存取管理：
- 应对存入物品的名称、规格、数量、生产批次和生产日期等进行检查；
 - 存入物品应包装完好，标志清晰；
 - 存入物品应附有中文版本的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 在取出前应进行账货核对、单据核对，发现问题立即处理。
- 6.6 存放的危险化学品应在临有效期前一个月发出预警，及时取出和使用。超过安全储存期限应移出储存装置，按照危险废物处理。
- 6.7 应根据所存放危险化学品的特性调节控制储存装置内部温湿度，定期测量温湿度并记录。
- 6.8 气瓶装卸、存放和使用管理应符合 GB/T 34525 的要求，气瓶存放在储存装置内时：
- 空瓶、实瓶和不合格瓶应隔开存放，并有明显区域和标志；

- b) 应将气瓶加以固定，防止气瓶倾倒；
- c) 应摆放整齐，数量、号位的标志要明显；
- d) 气体钢瓶螺旋口严密，无漏气现象。

6.9 存放剧毒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的储存装置应符合 GA 1002 的要求，存放易制爆化学品的储存装置应符合 GA 1511 的要求。实行“五双”管理（双人验收、双人保管、双人发货、双把锁、双本账）。

7. 安全操作

7.1 使用单位应制定储存装置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

7.2 装卸、搬运时应按照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的要求作业，做到轻装、轻卸，严禁摔、碰、撞、击、拖拉、倾倒和滚动等。

7.3 存放易燃、易爆化学品时，应使用不产生火花的铜制、合金制等工具，使用的叉车、铲车等工具应符合防爆要求。

7.4 进入存放易燃易爆及其它对静电、火花敏感化学品的储存装置前宜消除货物及运输工具的静电。

7.5 应定期通风，进入存放气体和（或）可挥发、产生气体化学品的储存装置前应先通风再开门。

7.6 存放的危险化学品应具备独立包装，封闭严密、完整无损、容器和外包装不沾有内装物品和其他物品，无受潮和水湿等现象。

7.7 储存装置内不应进行分装、改装、开桶、验收等作业。

7.8 危险化学品应整齐摆放在存放分区的指定位置，不应占用盛漏槽。不可倒置、不可混放，标识清楚。

7.9 储存装置安装在室外时，雷雨天气禁止作业。

8. 人员与防护

8.1 作业人员上岗之前应经过专业培训，包括但不限于：

- a) 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和危险化学品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培训；
- b) 储存装置及其组件、配件的说明书和操作方法培训；
- c) 所存放化学品的种类及其安全技术说明书，掌握所存放危险化学品的特性、要求和发生事故时的应急处置措施；
- d) 相关事故预防、防护知识、急救知识培训等。

经过以上培训和学习，具备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知识和事故应急处置能力，经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标准针对特定危险化学品另有规定的，执行相关规定

8.2 使用单位应建立危险化学品个体防护制度，按照 GB 39800.1、GB 39800.2 的要求配备个体防护装备，包括但不限于：

- a) 存放介质为爆炸性化学品时应配备防静电鞋、防静电工作服等；
- b) 存放介质为腐蚀性化学品时应配备工作帽、防护目镜、耐酸碱手套、耐酸碱鞋、防酸(碱)服等；
- c) 存放介质为吸入性气体时应配备空气呼吸器、防毒面具、防化学品手套、化学品防护服等。

8.3 作业人员进入储存装置前应正确穿戴相应的防护装备，存放易燃易爆及其它对静电、火花敏感化学品的储存装置前应消除人体静电。

8.4 作业人员应定期进行职业健康体检。

9. 标签与标志

9.1 存放单元应按照 GB 2894、AQ 3047 的要求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同一存放单元内存放有不同安全特性化学品时，以安全风险最高的化学品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9.2 储存装置的醒目位置应：

- a) 张贴公示牌，内容包括危险化学品名称、最大存放量、应急措施等。

- b) 放置与存放危险化学品一致的中文版本的安全技术说明书;
- c) 设置安全风险告知牌。

9.3 储存装置和（或）柜组周边应当设置区域警示线:

- a) 存放甲类物质和（或）剧毒化学品的设置红色警示线，其它危险化学品的设置黄色警示线;
- b) 同时存放甲类物质、和（或）剧毒化学品、和（或）其它化学品时，设置红色警示线。

9.4 静电接地装置应张贴静电接地标识，排气口和进气口位置应张贴通风标识。

10. 检查与维护

10.1 储存装置投入使用后，应定期进行安全风险评估。

10.2 使用单位应参照 GB/T 3836.16 建立储存装置的检查和维护标准，并定期进行检查和维护保养。主要包括柜体、系统、组件和配件三个方面。

在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应及时处理，保障储存装置正常运行。在使用过程中应根据GB/T 3836.16对爆炸危险场所的电气装置进行定期检查与维护，检查与维护人员应经过防爆专业培训或具有相关从业经验。

10.3 按照产品说明书和使用单位计量管理要求，制订探测器的检定或校准计划，并按计划实施。

11. 应急处置

11.1 使用单位首次配备储存装置，投用前:

- a) 应完成危险源辨识和安全风险评估;
- b) 应根据安全风险评估结果，按 GB/T 29639 要求编制专项应急预案:

——对所储存的每种危险化学品，分别考虑火灾、爆炸、泄漏、中毒、与水反应、与空气反应、物质间相互反应等不同场景;

——根据化学品相容安全矩阵表、安全技术说明书和储存装置说明书等确定具体的方案和措施。

11.2 储存装置投入使用后，使用单位应:

- a) 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危险源辨识和安全风险评估，并根据评价结果对应急预案进行更新;
- b) 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应急预案演练，并做好演练记录。

使用单位根据危险化学品的危险特性，参考 GB 30077 的要求配备应急救援物资。

11.3 包装容器泄漏、渗漏时应迅速处置，不应继续存放在储存装置内。

11.4 存放有毒、腐蚀性物品的储存装置，应在门口设置淋浴器、洗眼器等。

附录 A

(规范性)

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选型指引

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的选型参照表 A.1 的要求。

表 A.1 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选型

储存装置		存放对象	参考条件	主要特点
维度	型式			
进出方式	步入式	“小包装、多种类、小批进、小批出”的各类危险化学品	存放物品采用徒手、推车等搬运存取	人进入柜内，中间是过道，两边存放危险化学品
	外装式	“大包装、少种类、大批进、大批出”的各类危险化学品	物品通常放在托盘上，在柜体外部通过叉车、等存取物品	内部没有过道，人不用进入柜内
	混合式	“中包装、少种类、大批进、小批出”的各类危险化学品	叉车等将物品放到指定位置，取货时人工从托盘上搬运	存货时人不进入柜内，取货时人进入柜内
开门方式	单侧开门	各类危险化学品	根据场地、道路可长边开门、也可短边开门。根据包装大小、方式和运输方式，可单开门、对开门	单开门的密闭性比较好，适用于存放对温度、湿度要求高的危险化学品
	双侧开门	各类危险化学品	根据场地、道路可长边开门、短边开门。根据包装大小、方式和运输方式，可单开门、对开门，也可单开门+对开门	双侧开门，特别是双侧对开门的密闭性差，不适用于存放对温度、湿度要求高的化学品
	其它开门	各类危险化学品	长边和短边同时开门。通常长边是外装式、短边是步入式	适用于存放包装大小、方式差别比较大的化学品
主要功能	防火型	爆炸物、易燃气体、氧化性气体、加压气体、易燃液体、易燃固体、自燃液体、自燃固体、自反应物质和混合物、自热物质和混合物、遇水放出易燃气体的物质和混合物、氧化性液体、氧化性固体、有机过氧化物	双面防火。即防止柜内化学品起火影响外部，又要防止外部起火影响内部	防火
	防爆型		抗爆和泄压	防爆
	防泄漏型	液体、半液体类危险化学品。	防止污染环境	防泄漏（液体）
	防泄露型	急性毒性气体、可挥发/分解出急性毒性气体的物品	防止对人造成伤害	防泄露（气体）
	防静电型	爆炸物、易燃易爆及其它对静电、火花敏感化学品	避免因静电产生火灾和爆炸	防静电
	恒温型	对温度有特殊要求的化学品	因温度波动造成质量和安全风险	恒温
	压缩气体	灌装压缩气体	通风、探测、防止泄露	可包括气体控制系统
是否分体	不分体	不需分离存放	隔离存放、隔开存放	柜体内部是一个整体空间
	分体	各类危险化学品	单个分体可隔离存放、隔开存放，不同分体可分离存放	内部分成两个和（或）以上完全隔离的空间
规格		各类危险化学品	根据数量、包装方式和存放方式确定规格大小	

表 B.1 危险化学品储存配存表 (续)

化学品危险和 危害种类	爆炸物	易燃 气体、 气溶胶	氧化性 气体	加压 气体 (不燃)	易燃 液体	易燃 固体	自反应 物质和 混合物	自燃 液体、 固体	自热 物质 和混 合物	遇水放 出易燃 气体的 物质和 混合物	氧化性 液体、固体		有机 过氧 化物	金属腐蚀物 皮肤腐蚀/刺激,类别 1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类别 1				急性毒性					
											无机	有机		酸性 无机	酸性 有机	碱性 无机	碱性 有机	剧毒 无机	剧毒 有机	其他 无机	其他 有机		
金属腐蚀物 皮肤腐蚀/刺激,类别 1 严重眼损伤/ 眼刺激,类别 1	酸性无机	×	×	×	×	×	×	×	×	×	×	×	×	×	○								
	酸性有机	×	×	×	×	消	×	×	×	×	×	×	×	×	×	○							
	碱性无机	×	×	×	分	消	分	×	×	分	×	分	消	×	×	×	○						
	碱性有机	×	×	×	×	消	消	×	×	×	×	×	×	×	×	×	○	○					
急性毒性	剧毒无机	×	×	×	×	×	×	×	×	×	×	×	×	×	×	×	×	×	×	○			
	剧毒有机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无机	×	×	×	分	消	分	×	×	分	×	分	×	×	×	×	×	×	×	×	×	○	
	其他有机	×	×	×	×	分	消	×	×	×	×	×	×	×	×	×	×	×	×	×	×	○	○

“○”框中,具体化学品能否混存,参考其安全技术说明书。混存物品,应隔离存放。

“×”框中,除本文件6.4规定外,应隔开存放。

“分”框中,应隔开储存。

“消”框中,禁忌物应隔开存放。

当危险化学品具有两种以上危险性时,应按照最严格的禁配要求进行配存。

表中未涉及的健康危害和环境危害类别,具体配存要求参见其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爆炸物具体储存要求按照GB18265执行。

注1:“○”表示原则上可以混存。

注2:“×”表示互为禁忌物品。

注3:“分”指按化学品的危险性分类进行隔离存放。

注4:“消”指两种物品性能并不相互抵触,但消防施救方法不同。

参 考 文 献

[1]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02年1月2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44号公布，2011年2月16日国务院第144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根据2013年12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

[2] 《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铁路局、中国民用航空局公告（2015年第5号），2015年2月27日公布，2015年5月1日实施。

[3]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生态环境部第15号令，2020年11月25日公布，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4]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第45号令，2012年1月30日公布，自2012年4月1日起施行）。

[5]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第55号令，2012年7月17日公布，自2012年9月1日起施行；根据2015年5月27日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正）。

[6] 《危险化学品登记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第53号令，2012年7月1日公布，2012年8月1日施行）。

[7] 《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目录（试行）》和《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编制导则（试行）》（安监总危化〔2007〕225号，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目录（试行）》和《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专篇编制导则（试行）》的通知）。

[8] 《关于加强工业制造业企业使用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粤应急规〔2020〕5号），广东省应急管理厅2020年12月29日发布，2021年1月1日起实施，有效期5年。

[9] GB 190 危险货物包装标志

[10] GB/T 3836.16 爆炸性环境第16部分：电气装置的检查与维护

[11] GB 8624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

[12] GB/T 9969 工业产品使用说明书 总则。

[13] GB/T 9978.1 建筑构件耐火试验方法 第1部分：通用要求。

[14] GB 12158 防止静电事故通用导则。

[15] GB 12955 防火门。

[16] GB/T 14436 工业产品保证文件 总则。

[17] GB 15603 危险化学品仓库储存通则。

[18] GB 15258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

[19] GB/T 16483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内容和项目顺序。

[20] GB/T 17519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指南。

[21] GB 18265 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安全技术基本要求。

[22] GB 18597 危险废物储存污染控制标准。

[23] GB/T 21431 建筑物防雷装置检测技术规范。

[24] GB 30000.01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 第1部分：通则。

[25] GB 30000.02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第2部分：爆炸物。

[26] GB 30000.03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第3部分：易燃气体。

[27] GB 30000.04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 第4部分：气雾剂。

[28] GB 30000.05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 第5部分：氧化性气体。

[29] GB 30000.06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第6部分：高压气体。

[30] GB 30000.07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第7部分：易燃液体。

- [31] GB 30000.08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 第8部分：易燃固体。
- [32] GB 30000.09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 第9部分：自反应物质和混合物。
- [33] GB 30000.10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 第10部分：发火液体。
- [34] GB 30000.11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 第11部分：发火固体。
- [35] GB 30000.12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 第12部分：自热物质和混合物。
- [36] GB 30000.13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 第13部分：遇水放出易燃气体的物质和混合物。
- [37] GB 30000.14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 第14部分：氧化性液体。
- [38] GB 30000.15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 第15部分：氧化性固体。
- [39] GB 30000.16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 第16部分：有机过氧化物。
- [40] GB 30000.17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 第17部分：金属腐蚀物。
- [41] GB 30000.30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 第30部分：化学品作业场所警示性标志。
- [42] GB/T 38144.1 眼面部防护 应急喷淋和洗眼设备 第1部分：技术要求
- [43] GB/T 38144.2 眼面部防护 应急喷淋和洗眼设备 第2部分：使用指南
- [44] GB 50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 [45] GB/T 50046 工业建筑防腐蚀设计规范。
- [46] GB 50057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 [47] GB 50140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
- [48] GB 50166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标准。
- [49] GB/T 50493 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标准。
- [50] GB 55037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
- [51] GBZ 1 工业使用单位设计卫生标准。
- [52] GA 1002 剧毒化学品、放射源存放场所治安防范要求。
- [53] GA 1511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治安防范要求。
- [54] XF 93 防火门闭门器。
- [55] JB/T 10538 防爆除湿机及空调机。
- [56] SY/T 7354 本安型人体静电消除器安全规范。
- [57] SH/T 3164 石油化工仪表系统防雷工程设计规范。
- [58] DB 3202/T 1023 危险化学品中间存储设施安全管理规范。
- [59] DB 4403/T 79 危险化学品储存装置安全技术要求及管理规范。
- [60] DB 4403/T 80 危险化学品中间仓库安全管理规范。
- [61] IEC 62321 电子电气产品中限用有害物质的测试方法。
- [62] FM 6050:2016 可燃(易燃)液体存储柜 认可标准第6050类(Approval Standard for Storage Cabinets for Ignitable (Flammable) Liquids Class Number 6050 December 2016)。

